

证券代码：301228

证券简称：实朴检测

公告编号：2023-020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佩雷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相关章节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相关章节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未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

方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

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，涉及的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和公允性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。

基于以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69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实朴检测技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